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5-057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8月19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永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16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截止 2016年 6 月 30 日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5-05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